

肆、第三期階段管制目標

一、國家階段管制目標：119 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降為 94 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再減少 $28\pm 2\%$ (198.980~188.225 MtCO_{2e})。

二、119 年部門別溫室氣體排放量

(一)能源部門：27.300 MtCO_{2e}。

(二)製造部門：117.377 MtCO_{2e}。

(三)住商部門：37.331 MtCO_{2e}。

(四)運輸部門：30.373 MtCO_{2e}。

(五)農業部門：5.226 MtCO_{2e}。

(六)環境部門：2.596 MtCO_{2e}。

三、電力排放係數階段目標（119 年目標值）：0.319 公斤 CO_{2e}/度。

附件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「臺灣總體減碳行動計畫」(114.1.23)